

學務寬頻
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普查

- 一、各學生宿舍將於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13 年 9 月 20 日期間分別擇期進行住宿人員普查，請住宿生留意各舍公告，並依附件所載所屬宿舍公告之普查及補普查時間完成普查，以確認住宿。
 - 二、住宿生未能於該棟宿舍公告期間內接受普查者，須於事前提出說明，並於公告補普查之期間內完成普查。
 - 三、住宿生如不欲住宿，應儘速向該棟宿舍輔導員申請退宿。依據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十三條，於公告進住日後非因休學、退學、畢業或意外事故申請退宿者，其住宿費以每日新臺幣 150 元收取，計費日數以財產清點完成日為基準日，並加計 250 元手續費。開放進住日依身分別不同，請參閱 113 年暑假住宿相關公告之附表說明。
 - 四、未接受普查作業或未完成普查作業者，視同放棄該床位，逕由本組取消其住宿床位，惟住宿生仍須辦理退宿申請手續，其住宿費金額結算至普查截止日（113 年 9 月 20 日）止，需先繳交全額住宿費後，持繳費收據及相關文件辦理剩餘住宿費退費。未完成退宿申請手續者，已繳之住宿費不予退還。
- ※ 各宿舍普查公告下載：<https://housing-osa.ncku.edu.tw/p/406-1052-272017.r406.php?Lang=zh-tw>
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境外生具本國籍者，校內住宿費補貼申請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13 年 5 月 30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32201460 號函辦理，網址：<https://housing-osa.ncku.edu.tw/p/406-1052-271321.r406.php?Lang=zh-tw>。
- 二、適用對象：境外生具本國籍者。
- 三、申請時間：113 年 9 月 10 日(二)上午 10 時至 113 年 10 月 1 日(二)上午 10 時止。
- 四、申請網址：https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loin.php
- 五、申請資料暨方式說明：請依據說明三辦理期限，備齊下列資料後上網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，審核結果將另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。
 - (一)申請人之國民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 - (二)申請人之郵局或銀行存簿封面影本。
 - (三)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住宿費繳費收據。
- 六、「行政院補貼校內住宿費」額度說明：
 - (一)每名校內住宿學生最高補貼新臺幣(以下同)5,000 元/學期。
 - (二)因校內宿舍收費標準不同，扣除補貼金額後，若有差價須自費補繳，住宿費自費金額對照表網址：<http://tinyurl.com/59kasa5f>。
- 七、若持有 113 年度鄉鎮市區公所核發開立且列有申請學生本人姓名之低收入/中低收入戶證明，請逕洽承辦人員辦理。
- 八、注意事項：本補助額度係提供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期住宿者，若學生於學期中途退宿，須依住宿週數繳回補助款，並繳交住宿費差額，實際費用依住服組計算為主。
- 九、業務承辦人：董小姐（分機 86340）。

學生宿舍光復三舍 113 年整修後住宿費調整公告

- 一、光復三舍自民國 68 年啟用後，最近一次寢室內部整修為民國 83 年，民國 102 年更新浴廁設備及處理壁癌。寢室內部設施老舊，且空間規劃已不符現代住宿需求。
 - 二、為提升光復三舍住宿品質，自 112 年 10 月起進行整修工程，於 113 學年開放入住。本次整修工程包含更新寢室內部設施、整修公共浴廁、重新規劃公共空間配置及汰換各項設備等，總計費用約 4,533 萬元。
 - 三、經核算本次整修相關費用後，光復三舍之學期住宿費將調整為 19,930 元/學期。光復三舍本次整修後各期別收費表請參閱附表下載之附表一。
 - 四、光復三舍整修完成後，自 113 學年度起由碩士班男生宿舍調整為大學部女生宿舍，以期滿足大學部女生對校內住宿之長年殷切需求，並減少大學部男女生中籤率差異。
 - 五、本案業於 113 年 4 月 24 日召開之臨時宿委大會中，向宿舍自治委員及各棟宿舍舍(樓)長說明本次光復三舍整修案執行情形及後續費用預定調整規劃。另於 113 年 4 月 25 日學務主管會議報告，並於 113 年 5 月 28 日 112 學年度第一次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。
- ※ 附表下載：<https://housing-osa.ncku.edu.tw/p/406-1052-270121.r406.php?Lang=zh-tw>